**2021年信阳市浉河区总工会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浉河区总工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浉河区总工会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浉河区总工会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浉河区总工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以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为指导，按照全国总工会、省总工会、市总工会和区委确立的工会工作指导方针和任务，围绕大局，结合我区实际，指导全区工会工作。

（二）贯彻执行全国总工会和省、市、区总工会代表大会的决议，依照法律和章程，组织和指导全区各级工会履行“维护、建设、参与、教育”等社会职能，开展工会各项工作，领导区总工会直属单位的工作。

（三）依法代表和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对有关职工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研，向区委、区人民政府和上级工会反映职工群众的情况、愿望和要求，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有关措施和制度的制定，对侵犯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事件进行调查并提出处理意见，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四）依据工会理论、政策，研究制定工会的组织制度和民主管理制度，监督检查《中国工会章程》贯彻执行情况；研究指导工会组织自身改革和建设，负责指导、帮助未建立工会组织的单位和改制企业建立工会组织，指导基层工会组织职工参与企事业和机关的民主管理、民主监督。

（五）协助区委做好各级工会领导班子和工会干部管理工作。制定工会干部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并组织监督落实。

（六）动员和组织全区职工积极参加改革和建设。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做好区以上劳模的推荐、评选和管理工作，负责各级劳模、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奖状获得者的推荐、管理工作。

（七）依照工会法规，负责收缴、管理、使用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管理工作；组织县工会经审会对本级工会、所属单位、基层工会收、管、用的审查监督工作。

（八）承办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浉河区总工会内设机构7个，包括：办公室、基层工作部、财务工作部、劳动和经济工作部、女职工工作部、经审事业部、网络和职工服务部。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浉河区总工会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预算。

1、局机关本级

**第二部分
浉河区总工会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浉河区总工会2021年度收入总计336.73万元，支出总计336.73万元，与2020年相比，收入减少6.22万元，支出减少6.22万元，减少1.8%。因为人员退休支出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浉河区总工会2021年度收入合计336.7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36.73万元，占100 %；事业收入0 万元，占 0 %；经营收入0万元，占 0 %；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6.22万元，减少1.8%。因为人员退休支出减少。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浉河区总工会2021年度支出合计336.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6.73万元，占79.2%；项目支出70万元，占20.8%；经营支出0万元，占0%。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6.22万元，减少1.8%。因为人员退休支出减少。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浉河区总工会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36.73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6.22万元，减少1.8%。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浉河区总工会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336.7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工资福利支出239.14万元，占年初预算71.02 %；商品服务支出11.9万元，占年初预算3.5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5.69万元，占年初预算4.66%;项目支出70万元，占年初预算20.7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浉河区总工会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66.7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54.8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离休费、退休费、遗属补助、住房公积金等；公用经费 11.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说明

浉河区总工会2021年度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浉河区总工会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为0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2020年持平。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安排机关单位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公车保有量为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预算数比2020年增加（或减少）0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0年减少0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我单位将按照中央国务院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厉行节约的相关规定要求，严格管控“三公”经费支出，进一步压缩公务接待开支。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浉河区总工会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11.9万元，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完成预算年度主要工作任务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浉河区总工会2021年没有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1.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浉河区总工会2021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年，浉河区总工会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 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 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医疗保障政策管理：反映医疗保障待遇管理、医药服务管理、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管理、医疗保障基金监管等支出。
十、医疗保障经办事务：医保基金核算、精算、参保登记、权益记录、转移接续等医疗保障经办支出。

附件：
浉河区总工会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